

113 年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中華民國師資培育白皮書。

貳、計畫目標

- 一、系統規劃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課程，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涯。
- 二、導引薪傳優質良師導護初任教師發展教育志業，建構初任教師支持體系。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 三、執行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全國 22 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初任教師服務學校

肆、辦理期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

伍、導入輔導暨研習規劃

一、規劃理念

教育是國家社會發展的根本，師資培育更是教育的基礎建設。教育部於 101 年底研頒《師資培育白皮書》，擘劃完整師資培育發展藍圖，揭櫫「培育新時代良師以發展全球高品質的教育」願景，確立「師資培育的面向不僅是師資職前培育，且包含師資導入輔導、教師在職專業發展與相關支持體系」之政策理念，並以「師資職前培育」、「師資導入輔導」、「教師專業發展」、「師資培育支持體系」四個政策方向，積極提升師資培育素質，具體實踐「師道、責任、精緻、永續」之核心價值¹。

基於「以國民學習權取代國家教育權，實現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育」之教育政策理念，正視國民接受教育的「權利」和主體性。正在推動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強調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學校教育應善誘學生的學習動機與熱情，而已於 108 年推動之課程綱要以「成就每一個孩

¹ 師資培育白皮書前言(P3)：本白皮書旨在透過分析國內社會變遷、國際趨勢及現行相關政策，析釐師資培育所面臨的十大挑戰課題，結合黃金十年國家發展藍圖，以「培育新時代良師以發展全球高品質的教育」為願景，以「師道、責任、精緻、永續」為核心價值，以「形塑師道文化校園，強化教學實務知能」為主軸，整全規劃「師資職前培育」、「師資導入輔導」、「教師專業發展」及「師資培育支持體系」四大面向，擬定九項發展策略與二十八個行動方案，以建立專業標準本位的師資培育，建構師資培育理念的政策網絡，形塑教師終身學習的校園文化，形成專業化與優質化的師資培育政策，並擘劃未來十年的師資培育施政藍圖，務實進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與學前教育，以期培育出深具教育愛、專業力、執行力的新時代良師，發揮傳道、授業、解惑的教師使命，開展百年樹人的教育事業。

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願景，因此學校教育上必須更重視學習者個人的差異與學習歷程的不同，教師要從過去傳授的角色，調整成協助學生自主學習的教練，教學方式、師生互動方式勢必有所調整。而初任教師雖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完成半年的教育實習，但仍必須深入認識當前國家教育政策、法規以及學校教育現場環境，以積極提升學校生活適應、教學研究、班級經營、學生輔導以及親師溝通職能，而其在教學實踐上需要與同事、同儕對話，在教學研究上，亦需要資深教師給予指導。質言之，初任教師在導入階段實仍有待健全而有力的支持系統的指引導護，以鼓舞、長養其教學熱忱，使其順利轉銜教職現場，進而發展教師專業態度和專業能力，勝任教職生涯，發展教育志業承諾，方能在未來長期的教師生涯中，發揮應有的教學效能，以確保學生的學習品質。

二、計畫內涵

本計畫參酌往年辦理經驗檢討，以及教育部當前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規劃，爰就初任教師導入輔導工作，規劃「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薪傳教師培訓機制」及「教師回流對話與回應」等三個面向的具體做法。茲分述如次：

(一) 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

為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涯，教育部規劃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之課程架構，希由中央、地方及學校協同合作，提升初任教師班級經營與教學創新知能，課程規劃架構如表 1，供地方政府及學校規劃辦理研習參考。

表1 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架構表

教育階段	層級	課程方向	課程類別	辦理形式
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	中央	教學信念與專業知能	1. 名師開講/典範教師實踐分享	理論課程 (線上)
			2.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3. 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	
			4. 教學力 x 領導力-有效教學策略案例與班級經營	實務課程 (實體)
			5. 社群力-專業學習與人際關係	
			6. 品格力-社會情緒學習(SEL)與品格實踐	
	地方	教學實踐效能與在地教育議題	1. 趨勢與課綱(含跨領域教學、專題式學習、實驗教育、偏鄉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等)	依縣市政府需求自行規劃
			2. 重要教育議題融入教學	
			3. 文化力(縣市在地文化特色課程)	
			4. 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實務導向)	
			5. 學校行政	

教育階段	層級	課程方向	課程類別	辦理形式
	學校	教學實務經驗與校本課程分享	1. 學科教學（含國語文領域、英語文領域、數學領域、社會領域、自然領域等） 2. 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請依據社區特色辦理） 3. 課程發展與設計（請依據學校特色辦理） 4. 特殊教育與輔導（請規劃實務經驗探討） 5. 文化力（社區/學校特色課程）	依學校需求自行規劃

備註：社會情緒學習（Social Emotional Learning，簡稱 SEL）。

（二）薪傳教師培訓機制

初任教師需由學校配對薪傳教師一人提供諮詢輔導至少一年。透過對談、座談、課程研討、結合社群運作等多元形式進行；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彙整國教署、各縣市回傳之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輔導配對名冊，亦協助規劃「薪傳教師研習課程」（如表 2），提供各縣市辦理薪傳教師相關培訓課程之參考，其實施則由各縣市政府依縣市狀況規劃辦理。

表2 薪傳教師研習課程

序號	課程主題	課程內涵	時數
1	薪傳教師的角色與職責	薪傳教師角色與任務說明	1 小時
2	初任教師輔導與支持系統	初任教師需求、困境及輔導策略和縣市學校層級支持系統說明	2 小時
3	觀課及議課知能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包括觀課前會談(備課重點)、教學觀察內容、課後議課重點，發展教師教學專業知能。	1 小時
4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經營與教師領導	以教學以及學習的關鍵活動為核心—課程發展、教案、評量等，強化同儕分享優質文化:分享能增進學生學習的知識與經驗，發展教師領導能力	2 小時
5	正向學習環境的營造及學生正向管教知能培訓	包括「校內友誼與關係」、「溫暖友善學習環境」、「學者自由度、創意與投入度」、「團隊及協作精神」與「教師正面態度與正向屬性」、「薩提爾對話」、「傾聽回應」、「特殊生輔導知能加強」、「學生管教個案研討」、「現今法令知識及問題處理」、「教師專業倫理」及「性平等問題事件處置」。	3 小時
6	薪傳教師輔導經驗交流	經驗交流分享	2 小時
說 明			
已取得進階專業回饋人員或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者，得免參加「序號 3 觀課及議課知能」課程。			

(三) 教師回流對話與回應

旨在提供初任教師多元與充分交流對話管道，回應並彙整初任教師導入輔導需求，作為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機制永續經營的基底，其實施則由各縣市政府辦理，得以初任教師參加教學社群活動回饋和成果分享為焦點。

三、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支持體系之任務分工

為協助初任教師發展教育志業、提升初任教師教學知能，由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學校共同參與及任務分工，建構初任教師支持體系，各單位任務分工如下表 3。

表3 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支持體系之任務分工

層 級	內 涵
【中央】 教育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中央)。 2.提供具教學輔導教師、進階專業回饋人員資格人才名單。 3.研擬薪傳教師培訓課程架構。
【地方】 縣市政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 教育署	1.教師甄選簡章納入應參與中央之初任教師導入研習 2.辦理初任教師教學實務導入研習（地方）。 3.指導及掌握學校配對薪傳教師及督導學校落實初任教師輔導。 4.辦理初任教師回流座談。 5.辦理薪傳教師相關培訓課程。
【學校】	1.辦理初任教師教學實務導入研習（學校）。 2.辦理薪傳教師配對及落實薪傳教師輔導措施。

(一) 中央層級

1. 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中央)

依據教育政策法令、教師專業發展及教育典範傳承等內涵，系統規劃並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預定於 113 年 8 月 5 日至 113 年 8 月 16 日分北、中、南三區辦理，研習時間計 3 天（1 日同步線上、2 日實體研習），研習內容將以綜觀性為原則規劃研習，提升初任教師的信念與效能感，課程著重於名師開講/典範教師實踐分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教學力 x 領導力、社群力、品格力等，中央層級之課程架構如表 1（第 2 頁）。惟為配合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政策，若囿於研習時期疫情嚴峻，將機動調整為線上研習，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與適應教學現場實務。

2. 研擬薪傳教師培訓課程

教育部規劃「薪傳教師研習課程」如表 2（第 3 頁），提供各縣市辦理薪傳教師相關培訓課程之參考，協助薪傳教師瞭解其角色與職責，提供初任教師所需輔導與支持。

(二) 地方層級（國立學校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

1. 辦理初任教師教學實務導入研習（地方）

辦理實體研習課程內容可規劃趨勢與課綱及縣市特色課程等，或由各縣市政府自行規劃課程，地方層級之課程架構如表 1（第 2 頁）。

2. 督導所屬學校安排薪傳教師並提供初任教師諮詢輔導

請學校或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針對每 1 名初任教師遴派 1 名薪傳教師隨時提供諮詢輔導，可透過對談、座談、課程研討、結合社群運作等多元形式進行；並於每學年度安排初任教師與同領域/科目之教師進行備課、觀課及議課。另請依教育部函知繳交期限（預定為 113 年 9 月 13 日前）提報薪傳教師配對初任教師名冊，並督導所屬學校薪傳教師諮詢輔導之落實，每位初任教師均要配對一名薪傳教師。

薪傳教師資格，指具備初、進階專業回饋人才、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資格者，或正式教師教學年資 5 年以上，班級經營及教學表現優良，具服務熱忱，或具國教輔導團團員身分者，經遴派後，若無前述專業回饋人才資格者，需參與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之教師。校內無適合人選者，得遴派教學年資 3 年以上之教師或跨校邀請。

薪傳教師提供初任教師諮詢輔導（須繳交諮詢輔導紀錄），得減授課節數 1 節，各校辦理減授課節數，因薪傳教師之教學需要而無法減授節數者，得改發鐘點費；薪傳教師具有教學輔導教師資格，已輔導初任教師者，不重複減授課節數或支領超鐘點費。

惟部分縣市因受限學校教師員額現況，未能媒合初任教師與校內同領域/科目教師進行備課、觀課及議課，得跨校邀請教師聯合辦理；學校並得依初任教師擔任之班級導師、行政業務或課程運作等任務性質，提供班級經營及學生輔導、行政支持與課程發展等支持輔導。

3. 辦理初任教師回流座談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應在初任教師任職的前 3 年間，每半年辦理回流座談 3 小時，得採分組或綜合座談、工作坊、增能課程等方式辦理。113 學年度參加對象：上學期為 111、112 級初任教師，下學期為 111、112、113 級初任教師。

因尊重地方自主發展初任教師研習，在經費和行政負擔均許可的情況下，各縣市可視其需要將不同學年度之初任教師分班辦理回流座談會。為讓各縣市彈性規劃本座談，初任教師第 1 至 3 年回流座談辦理重點說明如下：

- (1) 初任教師第 1 年回流座談會：請各縣市務必由科長以上層級主持，以聽取並關懷瞭解初任教師之困境，座談之內涵為：A.聽取初任教師之意見；B.針對初任教師之意見給予回應；C.宣達地方教育政策與發展方向。
- (2) 第 2 年與第 3 年回流座談會：視初任教師之需求，以班級經營、親師溝通、課程設計、融合教育等教育議題為方向，以實作為原則，規劃主題式或校群模式辦理，積極鼓勵初任教師參加。如果初任教師已加入其他社群（例如教專），有夥伴陪伴，可擇一參加。惟各縣市仍得視地方特性，自主規劃有效之關懷模式，協助初任教師解決教學與生活適應問題。

綜上，縣市政府辦理上開回流座談、薪傳教師輔導所需經費，由精進教學計畫補助。

(三) 學校層級

為協助初任教師適應學校生活，學校應建立具支持性的教學環境，安排薪傳教師及督導薪傳教師諮詢輔導之落實，並為初任教師安排實體研習，課程內容可包含課程設計、班級經營、社區文化特色、學校特色課程等，或由各校自行規劃課程，學校層級之課程架構如表 1（第 3 頁）。

本計畫由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共同參與協作，各單位協作規劃如表 4 所示。

表4 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各單位協作規劃表

層級	教育部/彰師大	各區 協辦大學	縣市政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學校
職責	協助初任教師瞭解「當代教育政策、法令」、「教師專業發展」及「教育典範傳承」等內涵，導引其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提升初任教師班級經營與教學實務之基本知能；增進校內薪傳教師之輔導初任教師知能。	提供初任教師具支持性的校園環境。
項目	1. 規劃並執行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及經費分配。 2. 規劃並分別辦理四個教育階段初任教師工作坊「講師共識會議」。 3. 辦理初任教師參與研習滿意度調查及焦點座談。	協助執行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	1. 辦理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每半年3小時。 2. 辦理具「縣市特色課程」之實體研習以利初任教師了解縣市教育趨勢及特色。	1. 建立校園支持系統。 2. 設定初任教師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帳號及身分別。 3. 辦理具「社區/學校特色課程」之實體研習以利初任教師了解並融入學校。 4. 指派薪傳教師提供初任教師支持與輔導。
相關事項	1. 召集各縣市政府及各區協辦大學承辦人，說明本計畫之精神與做法。 2. 規劃「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課程架構與內涵。 3. 安排課程並遴選課程講座、工作坊講師。 4. 培訓「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現場工作人員。 5. 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活動。 6. 課程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並核發研習時數。		1. 於113年4月26日前，提報各縣市預估招聘正式教師人數(含各類科)；113年6月14日前，提報各縣市確認招聘正式教師人數(含各類科)；113年8月2日前提報初任教師名冊；113年9月13日前提報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輔導配對名冊。 2. 教師甄試簡章中，要求獲錄取者應參加本研習。 3. 發送教甄錄取通知時，提供初任教師研習相關報名資訊。 4. 督促學校請初任教師參加本研習，並提報校內薪傳教師名單，鼓勵薪傳教師接受縣市辦理之培訓研習。	1. 輔導初任教師報名參加中央層級與地方層級之研習。(報到時) 2. 落實校內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一對一配對機制。

備註：暑期研習以一日同步線上及兩日實體方式辦理，若囿於研習時期疫情嚴峻，將機動調整為線上研習。

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課程

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旨在引領初任教師充分瞭解當前教育政令及教師專業發展等內涵，本計畫團隊依據表 1「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之課程架構」之中央層級課程類別進行研習課程規劃，結合理論課程實務課程工作坊之多元研習方式，探討教學現場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教學力 x 領導力、社群力、品格力等實務議題，活化初任教師實務因應與正向效能，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一、課程規劃

本計畫團隊與「課程核心小組」專家學者合力進行課程規劃，並由本計畫團隊統籌所有課程之教材與教學資源，預計於 113 年 8 月 5 日至 113 年 8 月 16 日以 1 日同步線上（共同必備課程）及 2 日實體工作坊課程（分各教育階段）辦理，其中實體工作坊將依各教育階段協調北、中、南各一所大學分區辦理（如附件 1，第 14 頁），研習課程規劃詳見附件 2（第 15 頁至 18 頁）。

課程師資（講座講師、工作坊講師）將由「課程核心小組」專家學者協助推薦及支援，並於研習前辦理四個教育階段（即：學前、國小、國中、高中）講師共識會議，以利精準規劃研習課程。

二、參與對象

以當年度首次受聘為中等以下公立學校編制內的正式教師為研習對象，除再任之公立學校正式教師或具備代理教師年資 5 年以上資歷或具備私立學校正式教師年資 5 年以上資歷者，得依意願參加，惟原擔任公立學校代理教師未滿 5 年者或為代課教師者，或原擔任私立學校正式教師年資未滿 5 年者，仍須報名參加。

113 年暑期初任教師研習參與人數以 112 年縣市提報預估人數之 75%進行估算，共計 4,071 人，其中幼教 290 人、國小 2,876 人、國中 384 人、高中 521 人；推估其中約有 10%為非初任教師，實際應參與研習之初任教師人數約 3,700 人。

三、研習課程影片錄製

將於研習辦理時錄製研習課程影片，各教育階段及各課程主題僅錄製 1 次，同教育階段、同課程主題不須重複錄製，並剪輯製成無字幕之課程影片。

113 年「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課程影片同步線上課程錄製 13 堂課（名師開講 1 堂、典範教師實踐分享 4 堂、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4 堂、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等課

程 4 堂)，實體課程錄製 12 堂課（教學力 x 領導力 4 堂、社群力 4 堂、品格力 4 堂），同步線上及實體課程共計錄製 25 堂課。

四、初任教師焦點座談

將於「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辦理完成後，彙整參與之初任教師的滿意度，並待資料蒐集完成後進行資料分析；後續將辦理初任教師焦點座談以深入了解初任教師參與研習之歷程及回饋。

五、研習課程相關行政事項

（一）研習課程公告

1. 研習預計於 113 年 8 月 5 日至 113 年 8 月 16 日辦理，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避開此一期間辦理所屬學校初任教師之相關研習，並將本研習列入教師甄選簡章、錄取報到通知書上，要求初任教師必須參加。
2.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應於當年教師甄試簡章、錄取報到通知書上，載明下列文字：「初任教師係指首次獲聘為正式教師者，應聘本縣市初任教師應參加教育部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之義務，該研習將於 113 年 8 月 5 日至 113 年 8 月 16 日舉辦（詳情請參考研習報名網站：https://eii.ncue.edu.tw/Novice_Apply/），初任教師不得以所住區域離本縣市太遠等理由拒絕參加，如不得已需調換場次，請提出理由之證明。曾任其他公立學校正式教師並再次參加教師甄試錄取者或具備代理教師年資 5 年以上資歷或具備私立學校正式教師年資 5 年以上資歷者，得依意願參加『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各縣市初任教師指定參加之場次如附件 1）

（二）報名時間與方式

1. 初任教師分發報到後，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督導初任教師所屬學校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業務帳號」管理者協助設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帳號，並確認初任教師身分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址：<http://www.inservice.edu.tw/>）。
2. 請初任教師之所屬學校務必協助轉知報名事宜，請初任教師至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實施計畫研習報名網站（網址：https://eii.ncue.edu.tw/Novice_Apply/）報名所屬縣市指定之場次，此研習僅開放以網站報名，不開放現場報名。

(三) 初任教師參加研習之公差假及差旅費

1. 參加分區「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將於初任教師研習報名後，由教育部函文各縣市政府轉知初任教師所屬服務學校核予公差假登記。
2. 應聘本島地區之初任教師，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支應初任教師參加研習所需之交通費及住宿費。
3. 應聘離島地區（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綠島、蘭嶼）之初任教師，由教育部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補助參加研習所需之交通費及住宿費。

(四) 研習時數核發：初任教師全程參與者，核發三天之研習總時數。若未能全程參與，將酌發部分參與研習時數。

柒、計畫工作人力配置

教育部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執行本計畫團隊人力架構及工作項目如表 5 所示。

表5 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實施計畫團隊人力架構

類別	姓名	服務機構/系所	職稱	工作項目
主持人	林千惠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副校長室	副校長	計畫撰寫與執行統籌
協同主持人	賴翠媛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計畫內涵討論、研習課程整體規劃、計畫執行
專任助理	雲小竺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專案助理	協助計畫執行、研習課程規劃、講師相關業務、會議安排庶務作業、採購及經費核銷、研習人力管理、協助報告撰寫等
專任助理	林佩瑩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專案助理	協助計畫執行、研習課程規劃、講師相關業務、會議安排庶務作業、採購及經費核銷、研習人力管理、協助報告撰寫等
兼任助理	涂一中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兼任助理	建立講師人才庫、優化研習報名網頁、協助資料上傳
兼任助理	蘇于芮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教務處	兼任助理	協助同步線上研習進行、優化同步線上課程流程

捌、計畫執行預定進度

項次	工作項目	113 年										114 年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1	教育部辦理縣市說明會，並函發國教署、各縣市工作手冊及提醒配合辦理事項	■											
2	教育部召集「課程核心小組」建議並規劃全年工作進度	■											■
3	確認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場地	■	■										
4	規劃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與行前準備	■	■	■	■	■							
5	與課程核心小組討論初任教師研習課程規劃及講師名單	■	■										
6	國教署、各縣市回傳預估招聘正式教師人數等		■										
7	初任教師研習課程及講師名單報部			■									
8	教育部核定課程及講師名單後邀請初任教師研習講師			■	■								
9	書籤及影片後製等廠商估價及招標		■	■	■								
10	更新調整計畫網站報名欄位			■	■								
11	召開書籤及影片後製等評審會議			■	■	■							
12	分別辦理四個教育階段初任教師工作坊講師共識會議並由教育部函請國教署、各縣市轉發講師公差假公文				■	■							
13	國教署、各縣市回傳確認招聘正式教師人數等				■	■							
14	初任教師研習講師簡報蒐集完成並上傳至計畫網站					■	■						
15	初任教師研習工作人員訓練					■	■						
16	教育部函請國教署、各縣市轉發初任教師研習講師公差公文					■	■						
17	教育部函請國教署、各縣市轉發初任教師 1 日同步線上、2 日實體研習報名及選課公文					■	■						
18	國教署、各縣市回傳初任教師名冊					■	■						
19	彙整國教署、各縣市回傳初任教師名冊繳交情形並將尚未提報資料之縣市提供教育部轉發公文提醒					■	■						
20	初任教師同步線上研習行前準備					■	■						
21	初任教師實體研習行前準備及場地佈置					■	■						

項次	工作項目	113 年										114 年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22	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												
23	錄製初任教師研習課程												
24	教育部函請國教署、各縣市轉發未參與初任教師名單												
25	彙整參與研習初任教師之滿意度調查及資料分析												
26	由計畫團隊彙整國教署、各縣市回傳之初任教師與薪傳教師輔導配對名冊												
27	計畫團隊每月定期召開工作小組會議												
28	辦理初任教師焦點座談												
29	經費核結及成果報告彙整												

玖、預期效益

- 一、藉由「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激發初任教師的教育志業心，並提升初任教師的班級經營與教學創新知能。
- 二、透過各縣市政府辦理之回流座談會，提升初任教師同儕之互動。
- 三、透過校內薪傳教師發揮良師典範的支持力量，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涯，進而勝任教職。
- 四、為初任教師建構輔導與支持系統，並活化教師教學社群，以利導入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引領其永續專業發展。
- 五、有關初任教師計畫執行績效指標如表 6。

表6 初任教師計畫績效指標

工作內容	關鍵績效指標	達成目標值
辦理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	1. 召開研習課程講師共識會議。 2. 辦理全國不分區（同步線上）及各教育階段分區（實體工作坊）研習。 3. 錄製初任教師研習課程影片。	1. 完成研習講師共識會議 1 場 。 2. 完成辦理 1 場次同步線上研習，及北區、中區及南區 3 場次實體工作坊研習，共包含 4 個教育階段（幼教、國小、國中、高中）。 3. 完成錄製初任教師研習課程影片 25 部以上。

113 年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各場次預定規劃

區域	不分區域	北		中		南	
日期	8/5	8/7-8/8		8/12-8/13		8/15-8/16	
地點	Webex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立成功大學	
初任教師 教育階段	不分教育階段	幼兒園	國小	國小	國中	國小	高中
各縣市初任教師 指定參加之場次	全臺 各教育階段教師	全臺 幼兒園教師	臺北市 新北市 基隆市 桃園市 宜蘭縣 花蓮縣 金門縣 連江縣	新竹縣 新竹市 苗栗縣 臺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全臺 國中教師	嘉義縣 嘉義市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臺東縣 澎湖縣	全臺 高中教師
預估人數	4,071	290	1,531	684	384	662	521
預估教室數量	5+2(備用)	4	25	9	7	15	12
小計	4,071	1,821		1,068		1,183	

【註】表格之預估人數以「112 年縣市提報預估人數(5,428 人)」之 75%為參考依據，共計 4,071 人。

113 年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課程規劃表(草案)

■ 第一天同步線上研習

(一)教育階段：幼教、國小、國中、高中

(二)日期：113 年 8 月 5 日（一）

(三)地點：Webex 線上會議室

時間	課程名稱			
教育階段	幼教	國小	國中	高中
09:00-09:15	開幕式/致詞			
09:15-10:45	名師開講-各教育階段必修			
11:00-12:30	典範教師實踐分享 【幼教組】	典範教師實踐分享 【國小組】	典範教師實踐分享 【國中組】	典範教師實踐分享 【高中組】
13:00-16:00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幼教組】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國小組】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國中組】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高中組】
16:15-18:15	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 【幼教組】	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 【國小組】	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 【國中組】	正向管教與特教輔導 【高中組】

各教育階段研習課程規劃【北區】

■ 北區第二天研習

- (一)教育階段：幼教、國小
 (二)日期：113 年 8 月 7 日 (三)
 (三)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時間	課程名稱	
教育階段	幼教	國小
8:30-9:00	報到	
9:00-12:00	【教學力 x 領導力-有效教學策略案例與班級經營】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社群力-專業學習與人際關係】	

■ 北區第三天研習

- (一)教育階段：幼教、國小
 (二)日期：113 年 8 月 8 日 (四)
 (三)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時間	課程名稱	
教育階段	幼教	國小
8:30-9:00	報到	
9:00-12:00	【品格力-社會情緒學習(SEL)與品格實踐】	

各教育階段研習課程規劃【中區】

■ 第二天研習

(一)教育階段：國小、國中

(二)日期：113 年 8 月 12 日（一）

(三)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時間	課程名稱	
教育階段	國小	國中
8:30-9:00	報到	
9:00-12:00	【教學力 x 領導力-有效教學策略案例與班級經營】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社群力-專業學習與人際關係】	

■ 第三天研習

(一)教育階段：國小、國中

(二)日期：113 年 8 月 13 日（二）

(三)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時間	課程名稱	
教育階段	國小	國中
8:30-9:00	報到	
9:00-12:00	【品格力-社會情緒學習(SEL)與品格實踐】	

各教育階段研習課程規劃【南區】

■ 第二天研習

- (一)教育階段：國小、高中
 (二)日期：113 年 8 月 15 日 (四)
 (三)地點：國立成功大學

時間	課程名稱	
教育階段	國小	高中
8:30-9:00	報到	
9:00-12:00	【教學力 x 領導力-有效教學策略案例與班級經營】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社群力-專業學習與人際關係】	

■ 第三天研習

- (一)教育階段：國小、高中
 (二)日期：113 年 8 月 16 日 (五)
 (三)地點：國立成功大學

時間	課程名稱	
教育階段	國小	高中
8:30-9:00	報到	
9:00-12:00	【品格力-社會情緒學習(SEL)與品格實踐】	